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7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2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8,4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5,610,000.0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2,790,000.00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7年5月4日出具众会字(2017)第467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总额56,650.26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2,974.01万元，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3,676.2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825.67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金额	79,279.00
加：累计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收益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及汇兑损益	5,680.48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650.26
其中：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76.25

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2,974.01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0,140.00
减：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0.00
减：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343.55
其中：结项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总额	11,233.08
结项项目对应的理财收益及利息	3,110.47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825.6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表决通过。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等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

历次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5月27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LED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鸣志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鸣志自控”），公司决定以无息借款方式将募集资金提供给鸣志自控专项用于实施该“LED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与全资子公司上海鸣志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安信证券及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8月1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美国 0.9°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Lin Engineering Inc., 为推进“美国 0.9°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的实施, 公司决定使用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向 Lin 公司进行增资, 并专项用于实施“美国 0.9°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与全资子公司 Lin Engineering Inc.、安信证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3);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延期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原 LED 募投项目变更调减的 5,581 万元募集资金及该项目募集资金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无刷电机新增产能项目”, 无刷电机新增产能项目总投资约为 6,156 万元, 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2020 年 4 月 24 日, 相关议案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鸣志电器(太仓)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5 月 21 日, 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3);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美国 0.9°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 6,287 万元及该项目募集资金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越南年产 400 万台混合式步进电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该项目总投资约为 2,200 万美元, 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并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后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 MOONS' INDUSTRIE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投资, 并专项用于相应募投项目的建设。2021 年 5 月 14 日, 相关议案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21 年 7 月 12 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 MOONS' INDUSTRIES (VIETNAM) CO., LTD.、保荐机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HO CHI MINH CITY BRANCH 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 2021 年 7 月 13 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适当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适当延期,并通过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鸣志电器(太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鸣志太仓”)提供无息借款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鸣志电器(太仓)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第三支行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 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前述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余额及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	31050178360000002058	442,900,000.00	12,967.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华漕支行	31050178450000001479		39,070.8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	31050178360000002057	62,870,000.00	35,310.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	FTN31050178360000003742		* USD 1,342,607.19 折合人民币 9,687,850.7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HO CHI MINH CITY BRANCH	601000004965		* USD 1,094,877.67 折合人民币 7,900,308.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	442973386136	95,030,000.00	3,603,818.3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华漕支行	31050178450000001480		3,888,428.48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1784400227	118,260,000.00	-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1777319201		9,083,443.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华漕支行	31050178450000000931		4,005,553.5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支行	31050178360000002059	73,730,000.00	已销户
合计	-	792,790,000.00	38,256,752.42

注：(1)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于2023年7月3日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公司记账汇率）：1美元对人民币7.2157元计算。

(2) 若合计数与各项分部数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的。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增加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月26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截至2023年1月6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将前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月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

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增加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2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前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增加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前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7,6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项目“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和“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专用账户中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合计 4,860 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

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0,140 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取得投资收益 5,332.01 万元人民币，其中利息收入共计 2,617.16 万元、理财收益共计 2,714.85 万元。公司无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结项项目及相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的结项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截止 2022 年调整后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账户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结余
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	17,537.00	13,676.92	3,860.08
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	6,245.00	5,450.58	794.42
合计	23,782.00	19,127.50	4,654.50

2、相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结余 3,860.08 万元已全额补充流动资金，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结余 794.42 万元已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完成补充流动资金。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管理办法》，使用和存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8 月 26 日

附件 1.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279.00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76.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8,621.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650.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7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到期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	部分变更为“收购常州市运控电子有限公司 99.5345% 股权项目”	44,290.00	17,537.00	17,537.00	730.83	13,676.92	-3,860.08	77.99%	2023.05	【注 1】	【注 1】	否
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	部分变更为“无刷电机新增产能项目”	11,826.00	6,245.00	6,245.00	16.20	5,450.58	-794.42	87.28%	2023.03	【注 1】	【注 1】	是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无	9,503.00	9,503.00	9,503.00	188.96	3,619.24	-5,883.76	38.09%	2023.12	【注 2】	【注 2】	否
北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终止实施	7,373.00	0.00	0.00			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美国 0.9 度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	变更为“越南年产 400 万台混合式步进电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287.00	0.00	0.00			0.00	-	-	变更项目	不适用	是
合计	-	79,279.00	33,285.00	33,285.00	935.99	22,746.74	-10,538.26	68.34%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因内、外部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已调减项目投资金额和新增产能目标。</p> <p>公司“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于 2014 年 12 月立项，2017 年 5 月募集资金到位后开始实施，期间项目实施的内、外部环境均发生了较大变化：以道路照明为代表的常规等级——240W 功率段以下的户外 LED 驱动器市场竞争尤为激烈，产品价格持续下降，致使原“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涉及业务的盈利能力日渐下降，继续按原“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规划方案实施已经不能达成原先制定的效益指标，也不符合公司“重点开发技术含量较高的 LED 智能驱动和智能照明控制系统集成市场”的业务发展策略的要求。公司经过审慎评估，结合了 LED 控制与驱动新应用的特点，审议决定调减“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的投资金额 5,581 万元，调减后“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的投资总金额为 6,24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4 月 9 日</p>										

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延期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北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目标已通过自有资金的收购项目达成，项目已终止实施，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北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在全资子公司 Applied Motion Products, Inc. 现有技术基础上，通过在当地继续招募高级研发人员并组建高端技术团队，改造实验室，建设成为一个应用于高端工业自动化、信息自动化、以创新为导向的电机驱动器、运动控制器和高精度编码器的技术研发中心，为全公司的运动控制及驱动系统类产品的研发提供快速、强大的技术支撑。然而，由于“北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立项较早，至资金到位的时间跨度较长，前期规划的项目实施环境已发生了较大变化。尤其是随着全球科技智能创新及互联网技术的飞速发展，美国硅谷地区的技术研发重心已转向人工智能、互联网通信和自动驾驶等创新技术领域，在硅谷及附近地区招募“北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所亟需的运动控制领域研发人才已越来越困难，按既定计划继续实施“北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已不能满足为全公司运动控制及驱动系统类产品的研发提供快速、强大的技术支撑的需要。另一方面，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完成了对瑞士 Technosoft Motion AG 公司（以下简称“瑞士 T Motion”）的收购。T Motion 是一家以创新技术研发为导向，集研发、生产、市场营销于一身的业务运营体；通过收购瑞士 T Motion，公司在欧洲拥有了贴近高端客户的技术和运营平台，拥有了“北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希望建立的核心研发能力，为公司覆盖全球的运动控制及驱动系统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持，帮助公司紧跟行业先进技术发展动向，保持国际领先的技术水平，促进公司实现从制造业企业向技术服务型企业的转变。公司于 2021 年 01 月 0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北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北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7,373 万元及该项目募集资金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具体情况详见 2021 年 1 月 7 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终止实施“北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3、“美国 0.9 度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因国际贸易环境变化直接影响达产后的投资效益，已变更项目募集资金用于“越南年产 400 万台混合式步进电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美国 0.9 度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原计划通过对全资子公司美国 Lin 增资，建设高端 0.9 度混合式步进电机自动化生产线，扩充 Lin 公司 0.9 度混合式步进电机的产能。由于规划中扩产项目产品的主要零部件全部由公司中国工厂加工至半成品后出口至美国，而中美贸易摩擦对该项目的投资效益造成了较大不利影响，继续实施此项目将可能直接影响达产后的投资效益从而损害投资者的利益。为应对国际贸易环境变化对公司出口业务的影响，为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美国 0.9°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 6,287 万元及该项目募集资金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p>(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越南年产400万台混合式步进电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为2,200万美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并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后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MOONS' INDUSTRIE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投资，并专项用于相应募投项目的建设。2021年5月14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4月23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2年1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增加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1月6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将前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2022年3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增加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3月1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前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2023年1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增加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3月1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前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7,6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2023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5月31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项目“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和“LED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专用账户中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合计4,860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0,140万元。</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取得投资收益5,332.01万元人民币，其中利息收入共计2,617.16万元、理财收益共计2,714.85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和“LED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承诺的投资金额（调整后）为23,782万元。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前述结项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9,127.50万元，结余募集资金金额为4,654.50万元，其中“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结余3,860.08万元，“LED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结余794.42万元。</p> <p>截至本报告日期，前述结余募集资金及对应的理财收益及利息合计6,957.97万元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成。</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和“LED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在报告期内结项并于2023年5月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时无法测算实现的效益，详见2023年4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注2：“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报告期内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常州市运控电子有限公司 99.5345%股权项目	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	26,753.00	26,753.00		26,753.00	100.00%	2020.06	不适用	-	否
无刷电机新增产能项目	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	5,581.00	5,581.00	423.33	3,342.83	59.90%	2024.12	不适用	-	否
越南年产 400 万台混合式步进电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美国 0.9 度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	6,287.00	6,287.00	2,316.93	3,807.69	60.56%	2023.12	项目尚在建设中	-	否
合计	-	38,621.00	38,621.00	2,740.26	33,903.52	87.79%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1、部分变更“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募资金用于“收购常州市运控电子有限公司 99.5345%股权项目”，收购项目已经完成。</p> <p>变更原因：公司通过收购常州市运控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控电子”），能够快速形成混合式步进电机的产能扩张，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并能够通过整合供应链和市场，有效降低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混合式步进电机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通过对运控电子实施更新改造，还能够进一步实现公司与运控电子的协同效应。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2018 年 2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收购运控电子 99.5345%股权的议案》，公司部分变更“控制电机新增产能项目”中关于混合式步进电机新增产能子项目剩余资金 26,753 万元用于“收购常州市运控电子有限公司 99.5345%股权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变更发表了独立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之事项无异议。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以上议案。具体情况详见 2018 年 2 月 13 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收购运控电子 99.534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p> <p>2018 年 3 月，公司完成了对常州市运控电子有限公司 99.5345%股权的收购，运控电子的业务纳入公司的统一运营管理体系，变更后的项目实施完成。具体情况详见 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收购运控电子 99.5345%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p> <p>2、部分变更“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募集资金用于“无刷电机新增产能项目”，变更后的项目投资进度达成 60%。</p>									

变更原因：“LED 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立项较早，原规划中的以道路照明为代表的常规级——240W 功率段以下的户外 LED 驱动器市场竞争激烈，产品价格持续下降，原项目涉及业务的盈利能力由此受到较大影响，继续按原项目规划方案实施已经不可能达成原先制定的效益指标，也不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策略要求。同时，随着公司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产品在全球应用市场开拓的不断深入，客户的需求不断升级，5G 通信、智能移动设备（商用以及家用）、AGV（自动导引运输车）、高端医疗仪器、实验室装备、汽车电子以及工业自动化机械等应用领域客户对公司的无刷电机产品的需求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根据公司现有的技术及人才储备情况，结合公司无刷电机业务的市场发展规划，公司决定对现有无刷电机的产能进行扩充。计划在五年内形成新增年产 227 万台无刷电机的生产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产品全球市场的份额和品牌竞争力，增强公司在控制电机及驱动系统产品领域的规模优势，巩固公司在运动控制领域的龙头地位。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延期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 LED 募投项目变更调减的 5,581 万元募集资金及该项目募集资金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无刷电机新增产能项目”，无刷电机新增产能项目总投资约为 6,156 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变更发表了独立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之事项无异议。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延期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变更后的项目“无刷电机新增产能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342.83 万元，投资建设进度已完成 60%。目前项目尚在建设阶段。

3、变更“美国 0.9°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越南年产 400 万台混合式步进电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后的项目投资进度达成 89.74%。

变更原因：(1) “美国 0.9°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原计划通过对全资子公司美国 Lin 增资，建设高端 0.9 度混合式步进电机自动化生产线，扩充 Lin 公司 0.9 度混合式步进电机的产能。由于规划中扩产项目产品的主要零部件全部由公司中国工厂加工至半成品后出口至美国，而中美贸易摩擦对该项目的投资效益造成了较大不利影响，继续实施此项目将可能直接影响达产后的投资效益从而损害投资者的利益。(2) 随着公司在业内知名度和美誉度的提升，公司近几年的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现有生产设备的设计产能已不足以满足公司订单快速增长的需要。(3) 越南市场劳动力资源丰富，能源及产业政策优势明显，在越南新建生产线有利于充分利用越南的劳动力比较优势和政策优势，降低公司产品生产成本，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经审慎评估，公司决定变更“美国 0.9°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及项目的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投资于“越南年产 400 万台混合式步进电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为 2,200 万美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p>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美国 0.9°混合式步进电机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 6,287 万元及该项目募集资金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越南年产 400 万台混合式步进电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为 2,200 万美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并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后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 MOONS’ INDUSTRIE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投资，并专项用于相应募投项目的建设。具体情况详见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p> <p>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变更后的项目“越南年产 400 万台混合式步进电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807.69 万元，投资建设进度已完成 60.56%。目前项目尚在建设阶段。</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部分数简单相加与合计数存在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造成。